

國立成功大學 115 學年度碩士班（含在職專班）招生錄取生放棄錄取聲明書

准考證號碼		姓 名		身分證號碼	
<p>本人經由碩士班（含在職專班）招生考試錄取 貴校 _____ 學系（所、在職專班） _____ 組，現因故放棄錄取資格，特此聲明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此 致</p> <p>國立成功大學 _____ 系（所、在職專班）</p>					
考生簽章		聯絡電話	(日)	日期	年 月 日
			(行動電話)		

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請錄取生填具本聲明書且親簽後，於 **115 年 8 月 28 日前** 以掛號郵寄至放棄之錄取系所（郵戳為憑）。（如『70101 台南市大學路 1 號國立成功大學○○○學系』收）
- 二、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，請考生慎重考慮。